

中国果品流通协会

中国果协【2022】第4号

关于配合做好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用农产品》强制性国家标准制定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近年来，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和电商物流行业的迅猛发展，越来越多的农产品直接进入消费者视野。企业在努力提高农产品内在品质的同时，积极改进产品包装，创建品牌，对于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、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但是，随之而来的农产品过度包装问题日益凸显，在日常生活中屡见不鲜。过度包装不仅浪费资源、污染环境，而且导致农产品价格虚高，损害消费者利益，扰乱市场秩序，助长奢侈腐败。限制食用农产品（含果品）过度包装成为急需解决的问题，一方面需要全社会树立生态文明、环保节约的消费意识，一方面需要尽快制定相关标准，为限制食用农产品过度包装提供技术支撑。

目前关于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法律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》，国家标准有《限制商品过度包

装通则》(GB/T 31268-2014)和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》(GB 23350-2021),还没有针对限制食用农产品过度包装的专门标准,无法为实际监管提供有效依据。因此,政府相关部门正抓紧制定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用农产品》国家强制标准,以强化标准引领,治理食用农产品过度包装问题。

当前有关部门正面向社会各界广泛开展调研,科学确定包装层数、空隙率、成本等包装参数和要求,该强制性国家标准制定事关果业切身利益,请各会员及果品生产经营主体积极配合,准确填报自身企业的产品包装信息(每家企业可以填报多项包装信息,数量不限),及时反馈果品生产与流通企业的实际需求,确保公布执行的强制标准能充分反映和表达果品行业的诉求,感谢每一位果业人的支持与参与!

信息填报请扫描下方二维码:



重要提醒: 填报时请务必看清每个问题的内容和数量单位,数据要求客观、真实,否则可能影响到该标准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!咨询和建议请联系该标准牵头起草单位: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,电话:010—59198571、15901269683。

(此页无正文)

